

中石化新疆新春石油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准噶尔盆地西部隆起车排子凸起排 651 评价井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 年 6 月 23 日，中石化新疆新春石油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根据《准噶尔盆地西部隆起车排子凸起排 651 评价井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调查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石油天然气开采》环评文件和审批决定，组织对本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验收工作组由建设单位(中石化新疆新春石油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设计单位(中石化胜利石油工程有限公司钻井工艺研究院)、施工单位(中石化胜利石油工程有限公司新疆钻井分公司)、环评单位(森诺科技有限公司)、验收调查单位(山东致合必拓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相关单位和 3 名特邀技术专家组成(名单附后)。验收工作组核对了项目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审阅了相关档案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建设情况的汇报和验收调查单位对验收调查表的汇报，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克拉玛依市小拐镇西侧约 32.3km；新钻排 651 评价井 1 口，井深 326m，通过提取的岩心分析，无油气显示，认为不具有开采价值后封井，目前已封井。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9 年 5 月，森诺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中石化新疆新春石油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准噶尔盆地西部隆起车排子凸起排 651 评价井环境影响报告表》；

2019年6月26日，克拉玛依市生态环境局审批了《准噶尔盆地西部隆起车排子凸起排651评价井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文号为“克环函[2019]124号”；

2019年7月22日，项目开始施工；2019年7月29日，封井，项目竣工；

根据排651评价井钻探地层实际，结合地质研究和现场情况，经勘探工程地质一体化论证研究，地层资料录取齐全，不具备商业开采价值；

2024年5月10日，中石化新疆新春石油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在中国石化胜利油田网站（<http://slof.sinopec.com/>）对该项目竣工日期进行网上公示。

项目施工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

3、投资情况

实际总投资41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9万元，占总投资的7.07%。

4、验收范围

验收范围为建设项目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措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工程变动情况如下：

表1 本项目工程变动情况一览表

序号	主要变化情况		变化原因
1	井深	实际井深较环评增加41m	根据地质实际勘测情况，进行调整。
2	投资	投资增多	钻井深度增加，投资相应增加；环评及验收、环境监理、环境监测等费用纳入环保投资。
3	工艺	钻井废水输送至“泥浆不落地”泥浆槽中循环利用，定期拉运至山东奥友环保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乌苏分公司进行处理，处理检测达到环保要求后，用于洒水降尘；钻井泥浆及岩屑全部排至“泥浆不落地”设备处理，定期拉运至	钻井废水、钻井泥浆及岩屑处置单位变化；本项目无试油期。

	山东奥友环保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乌苏分公司进行处理；本项目不 涉及试油工艺。	
--	---	--

本项目投资主体、性质、开发区块、生产工艺均与环评设计一致。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石油天然气行业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19]910号）相关要求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相关规定，本项目变动情况不属于重大变动，变动内容纳入本次验收。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生态保护工程和设施建设情况

工程占地面积为 8015m²，均为临时占地，类型为农林地，建设单位办理了征地手续并进行补偿。项目建设划定了施工作业范围和车辆行驶路线，未随意开设便道、扩大占用、扰动地表，施工结束后设备撤离现场，对施工迹地、土地进行了清理平整，恢复原貌，未遗留施工垃圾。落实了环评及批复提出的各项生态保护措施。

2、污染防治和处置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通过调查，钻井期钻井废水输送至“泥浆不落地”泥浆槽中循环利用，定期拉运至山东奥友环保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乌苏分公司处理，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二级标准，最终用于降尘；生活污水排入环保厕所内，定期拉运至中石化新疆新春采油厂管理一区生活基地合理化处置。因此，项目废水未对周围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2）废气

施工过程中，采用了柴油钻机和节能环保型柴油动力设备，并采用了符合国家标准柴油及添加柴油助燃剂；对施工车辆加强管理和维修保养，并使用符合国家标准的优质燃料，添加助燃剂；地面施工则采取了一系列的扬尘控制措施。对大气环境的影响随施工结束而消失。

（3）噪声

本项目施工期噪声主要为施工机械噪声。施工期现场合理布局，将高噪声设备布置在远离井场道路一侧，选用低噪声设备，整体设备安放稳固，柴油发电机安装消声器，各类机泵安装了减震机座，定期进行检查、维护和保养工作，设备运转正常，控制汽车鸣笛和速度，降低噪声危害。施工噪声未对周围声环境产生不利影响，且随施工期结束已随即消失。

（4）固体废物

经调查，本项目钻井过程采用了“泥浆不落地”工艺，钻井固废委托山东奥友环保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乌苏分公司拉运并进行无害化处置，泥饼满足《油气田钻井固体废物综合利用污染控制要求》（DB65/T3997-2017）后，用于铺设井场。生活垃圾暂存垃圾箱，交由克拉玛依市环卫部门处理。

四、建设项目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检测结果，井场内土壤环境质量满足《土壤环境质量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15618-2018）中表1筛选值及《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36600-2018）中第二类用地筛选值。因此本项目施工期对所在地土壤环境影响较小。

五、验收结论

根据《准噶尔盆地西部隆起车排子凸起排 651 评价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结论和核查，项目建设环保手续完备，技术资料齐全，落实了环评及批复提出的生态保护和污染防治措施，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工作组同意准噶尔盆地西部隆起车排子凸起排 651 评价井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组组长：

卢浩

验收组成员：

谢东营

魏

韩晋

张恩

吕岩

李

石

中石化新疆新春石油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 6 月 23 日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成员表

项目名称：中石化新疆新春石油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准噶尔盆地西部隆起车排子凸起排 651 评价井

验收组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联系方式	签名
组长	建设单位	卢浩	中石化新疆新春石油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主管	18866676885	卢浩
组员	验收调查单位	吕岩	山东致合必拓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13356635883	吕岩
	设计单位	李军	胜利石油工程有限公司钻井工艺研究院	副所长	13561018758	李军
	施工单位	马斌	中石化胜利石油工程有限公司新疆钻井分公司	经理	13864796188	马斌
	环评单位	张敏	森诺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13280386895	张敏
	评审专家	谢东营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厅（退休）	高工	13999127099	谢东营
		肖巍	中勘冶金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副所长/高工	13319821537	肖巍
		韩涛	乌鲁木齐环境科学学会	高工	18099227923	韩涛
	其他					

注：建设单位组织建设项目验收

日期：2024年6月23日

中石化新疆新春石油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准噶尔盆地西部隆起车排子凸起排 651 评价井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整改意见

2024年6月23日，中石化新疆新春石油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组织相关人员成立验收小组，对《准噶尔盆地西部隆起车排子凸起排 651 评价井》进行竣工环保验收评审，并提出了整改意见，现将整改意见汇总如下：

1、建议细化“调查重点”内容，针对本工程环境影响特点和所在地区的环境特征及项目区生态情况，确定本次调查的重点，应包括：核查本工程实际建设内容与设计方案变更情况、对比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和工程实际建设内容等内容；

2、细化整个井场防渗情况介绍；

3、本项目环评审批阶段涉及试油期，如果没有试油期本项目也不会被归纳为评价井，验收阶段如果通过调查确实没有试油期，钻完井没有试油即进行封井，不符合客观需要，建议给出不进行试油即封井的准确科学的理由；

4、细化生态避让、保护、恢复、补偿等措施的落实情况介绍，完善水土流失和防沙治沙措施介绍；

5、补充验收阶段环保投资与环评阶段对照表；

6、补充环评阶段钻井设备与实际钻井设备对照表；

7、补充应急预案备案信息；

8、删除本项目工程未涉及的标准及规范；

9、补充评价井环评阶段基本信息与实际建设情况对比表；

- 10、核实放喷池建设情况；
- 11、补充项目占地情况调查；
- 12、核实环保投资，完善附图、附件，规范报告写作格式及排版，修改报告前后不一致内容；订正错别字及错误表述，完善图件及附件。

验收组

梁东营

魏

韩

2024年6月23日

中石化新疆新春石油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准噶尔盆地西部隆起车排子凸起排 651 评价井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整改说明

2024 年 6 月 23 日，中石化新疆新春石油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组织相关人员成立验收小组，对《准噶尔盆地西部隆起车排子凸起排 651 评价井》进行竣工环保验收评审，并提出了整改意见，根据专家意见，项目组对报告进行了调整，并补充了相关资料，具体整改情况说明如下：

整改意见 1：建议细化“调查重点”内容，针对本工程环境影响特点和所在地区的环境特征及项目区生态情况，确定本次调查的重点，应包括：核查本工程实际建设内容与设计方案变更情况、对比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和工程实际建设内容等内容；

整改说明 1：已细化“调查重点”内容，核查本工程实际建设内容与设计方案变更情况、对比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和工程实际建设内容等内容，详见第 14 至 16 页、第 28 页。

整改意见 2：细化整个井场防渗情况介绍；

整改说明 2：补充细化井场防渗情况，详见报告第 35 页；

整改意见 3：本项目环评审批阶段涉及试油期，如果没有试油期本项目也不会被归纳为评价井，验收阶段如果通过调查确实没有试油期，钻完井没有试油即进行封井，不符合客观需要，建议给出不进行试油即封井的准确科学的理由；

整改说明 3：经调查，排 651 评价井于 2019 年 7 月 29 日在勘测完成后，通过提取的岩心分析，无油气显示，认为井不具有开采价值后封井，向井管内灌注高密度水泥，并将临时占地恢复原貌，详见报

告第 6 页；

整改意见 4：细化生态避让、保护、恢复、补偿等措施的落实情况介绍，完善水土流失和防沙治沙措施介绍；

整改说明 4：已细化生态保护措施、补偿等情况，完善水土流失和防沙治沙措施介绍，详见报告第 30 页至 31 页；

整改意见 5：补充验收阶段环保投资与环评阶段对照表；

整改说明 5：已补充验收阶段环保投资与环评阶段对照表，详见报告第 19 页至 20 页；

整改意见 6：补充环评阶段钻井设备与实际钻井设备对照表；

整改说明 6：已补充环评阶段钻井设备与实际钻井设备对照表，详见报告第 8 页；

整改意见 7：补充应急预案备案信息；

整改说明 7：已补充应急预案备案信息，详见报告第 35 页；

整改意见 8：删除本项目工程未涉及的标准及规范；

整改说明 8：已删除本项目工程未涉及的标准及规范；

整改意见 9：补充评价井环评阶段基本信息与实际建设情况对比表；

整改说明 9：已补充评价井环评阶段基本信息与实际建设情况对比表，详见报告第 8 页；

整改意见 10：核实放喷池建设情况；

整改说明 10：已核实放喷池建设情况，项目新建放喷池 1 个，钻井过程未发生井喷事故，放喷池未使用，详见报告第 7 页；

整改意见 11：补充项目占地情况调查；

整改说明 11：已补充项目占地情况，详见报告第 10 页；

整改意见 12：核实环保投资，完善附图、附件，规范报告写作

格式及排版，修改报告前后不一致内容；订正错别字及错误表述，完善图件及附件；

整改说明 12：已按评审小组要求核实环保投资，完善附图、附件，规范报告写格式及排版。

验收组

梁东营

魏

韩晋

2024年7月2日